

聖靈三方面的工作

聖靈

- 一，神的七靈：啓五：6
- 二，賜生命的聖靈（也可譯為「生命的聖靈」），羅八：2
- 三，賜能力的聖靈：徒一：8

壹，神的七靈

啓一：4，四：5，五：6 提到「神的七靈」，「是奉差遣往普天下去的」。神的七靈是遵照神的旨意，設計按排環境，使萬物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。例如：

- 一，原始的地空虛、荒涼、混沌，深淵上面黑暗籠罩，這時神的七靈運行在水面上（創一2）「運行」原文是Hovering（如同母雞伏窩覆育一樣），然後產生六天重造天地的工作。
- 二，「王的心在耶和華手中，好像隴溝的水，隨意

流轉。」（箴廿一：1）神的七靈激動古列王的心，使他下詔重建耶路撒冷聖殿，釋放被擄之選民返回故土，成就神的計劃。（參拉一：1-4；賽四十四：28，四十五：1，13）神的七靈運行在亞哈隨魯王身上，神全能的手各方面的眷佑、安排、管理、拯救猶太民族，得免滅種的大災。（參以斯帖書）

三，在信徒生活中，神的七靈奇妙地按排環境，保護我們，引導我們。這類的經歷更是屢見不鮮的。耶和華使巴蘭的驢，開口說人的話，攔阻巴蘭偏行己路。（民廿二：21-30）耶和華安排一條大魚，吞了約拿，使他在魚腹中三日三夜，禱告悔改，求神拯救出魚口，去遵行神的使命。（拿一：17-二：10）

神要救回大衛和跟隨者的眷屬，就預先讓亞瑪力人的奴僕，因病被主人撇棄在路旁，等著大衛來臨，領他們到敵軍那裏，奪回一切擄物。（撒上卅二-15）聖經中這類事很多，讚美主！我們在環境中有神的七靈工作，我們裏面有真理的聖靈居衷，作我們的生命、力量和智慧。

貳，生命的聖靈

一，主耶穌說：「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」（約六：63）所以聖靈就是主的生命。

約壹五：20記載了三位一體的真理：「祂兒子耶穌基督（聖子），這是真神（聖父），也是永生（聖靈）。」所以聖靈就是神永遠的生命（永生）。

這永遠的生命，就是主應許賜下的保惠師。（約十四至十六章）

是真理的聖靈。（約十四：16-17）

是內住的聖靈。（羅八：9-11）

是主耶穌復活的那日晚上，向門徒吹的氣，門徒從主受的聖靈。（約廿：22）

這與重生，從靈生的（約三：6），得永生（約三：15），「與基督一同活過來」（弗三：5下）是一回事。

這生命是三一神自己非受造的生命，是天使、人類受造之物都沒有的。這個生命具有特別的性質，祂「說有就有，命立就立。」（詩卅三：9）這個生命「叫死人復活，使無變為有。」（羅四：17）諸世界也是藉著這個生命（神的話）造成的。（來十一：3）

「父怎樣在自己有生命，就賜給祂兒子也照樣在

心裏」。（加四：19）就是認識神的兒子，得以長大成人，滿有基督的身量（弗四：14），「模成祂兒子的形像」（羅八：29，直譯，或譯成「與祂兒子的形像同質」）。

聖靈使我們得自由，敞開心向著主，從主的靈變成主的形狀。（林後三：18）

聖靈把何等的基督帶進我們心裏，神本性一切的豐盛，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，叫神一切所充滿的充滿了我們，基督是萬有，是包括一切，又住在各人之內。（西二：9，三：11；弗三：20）

三，裏面「基督生命」的擴大、充滿，就是豐盛的生命（約十：10），就是「滿有聖靈」。

基督是我們的生命（西三：4），當我們裏面充滿基督的時候，就是「滿有聖靈」（達祕譯本是Full of Holy Spirit。）了。聖經中多處記載：

路四：1 論主耶穌，徒六：3 論七職事，六：5，七：55 論司提反，十一：24 論巴拿巴等等。

主耶穌說：「我來了，是要叫羊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」神要求祂的兒女像元首基督一樣「滿有聖靈」，所以要求我們天天追求向「己」死，向「世界」死，讓主在我們心中佔有一切，掌權、居首位，不給魔鬼有一絲地位（弗四：27），直到能像主耶穌

自己有生命。」（約五：26）

聖經中稱父為永生的神，子為永生的基督（啓一：18，「存活」即「永生」，Zoa）聖靈稱為生命的聖靈（達祕譯本，「靈」大寫指聖靈，沒有一「賜」字）。

二，生命的聖靈住在我們裏面，在生活工作上作大能而奇妙的工作，生命在我們靈裏居裏，做印記和憑據，光照我們（來六），叫我們自責（約十六），在我們裏面擔憂（弗四：30），啓示我們（弗一：17-18），引導我們進入一切的真理（約十六：13），這恩膏（聖靈）的教訓，在凡事上教訓我們（約壹一：27），引導我們（羅八：14）。

聖靈在我們靈裏，見證我們是神的後嗣。（羅八：16-17），聖靈替我們禱告（羅八：26-27），神藉著聖靈在我們心裏運行，叫我們立志行事，恐懼戰兢作成得救的功夫（腓二：13、12），結出聖靈的果子（加五：16-22）。

神藉著聖靈使基督成為我們的智慧、公義、聖潔、救贖。（林前一：30，「救贖」這詞指身體得贖—被提、復活、身體的變化。）

聖靈把我們引向十字架，吸引我們跟從主，向「己」生命死，魂生命受對付，直到「基督成形在我們」的長進。

說的：「世界的王，在我裏面毫無所有。」（約十四：30）。撒但只能攻擊「己」的部份，所以牠最害怕神在人心裏掌權，撒但想盡方法要攔阻信徒追求生命的長進。

蓋恩夫人說：「人若是愛看見超然的表現，就沒有一件事比這個更給仇敵以欺人的機會的。我相信許多外面的奇事都是仇敵的詭計，藉此將人的心從神的話，與裏面安靜的道路中，被吸引出去。」

所以，撒但想方設法激動神兒女的魂，大叫大喊，有魂的享受，不願走十字架的道路，不肯拒絕「己」，破碎「己」。有人追求靈恩，而自投羅網到巫婆式的老姊妹處去，她叫你用單句喊：「讚美耶穌」，或「哈利路亞」，一直喊到半個小時，舌頭發麻、身體發抖、被附，所謂這是被「聖靈充滿」了。這樣「成了有份於鬼的人。」（林前十：20）我們切切不能中了撒但的詭計。

參，賜能力的聖靈

主耶穌復活以後，在升天以前，最後的應許對門徒說：「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，你們要在城裏等候，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。」（路

廿四：49) 這個應許在徒一：4, 5, 8, 詳細重複了，這就是賜能力的聖靈。

一，五旬節前：

舊約時代，聖靈沒有普遍大大降臨，因為那時候主耶穌尚未得榮耀（參約七：39），只有極少數神所揀選的人，被聖靈充滿。（「被聖靈充滿」，達祕譯本用 Filled with Holy Spirit）例如：

路一：41，以利沙伯被聖靈充滿，印證馬利亞懷的胎是神的聖者。一：67，撒迦利亞被聖靈充滿，預言救恩要臨到以色列。二：25-32，聖靈在西面身上，他得了啓示，看見主所立的基督。一：15，主的開路先鋒，先知施洗約翰「從出母腹，就被聖靈充滿了。」（直譯）

主耶穌是神在肉身顯現，與父原為一（約十：30），是從聖靈生的（太一：20）。內任滿有神、滿有聖靈，但是祂在執行神所交付的職事以前，還必須受聖靈的浸，要被聖靈充滿，滿有聖靈的能力（路四：14, 二：21-23），然後才開始出來傳道，神賜給祂聖靈是無限的。（約二：34）

同樣地，使徒們開始職事前，也必須像主耶穌留下的榜樣，要受聖靈的浸，被聖靈充滿。

【一】要悔改，【二】奉主耶穌的名受浸，【三】罪得赦免，【四】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。

同樣，加三：14記載「使我們因信得著所應許的聖靈。」

弗一：13記載【一】聽得救的福音，【二】信了基督，【三】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。

徒十：44-48說，彼得在哥尼流家講道，聖靈就降在一切聽道的人身上，聖靈的恩賜也澆灌在外邦人身上。這些人既受了聖靈，以後就奉主耶穌的名受浸。

以上四處經節可見，賜生命的聖靈（羅八：2）和賜能力的聖靈（徒一：8）結合在一起了，因為聖靈是一位。我們第一天接受主，內外就都有聖靈，聖靈降在我們身上，受了聖靈的浸（林前十二：13），浸入一個身體，同時聖靈也內住在我們裏面，成永遠的生命。這叫作披戴主耶穌基督。（加三：27；羅十：14）這裏的聖經根據如下：

（一）賜生命的聖靈是根據主耶穌基督的死而復活。主耶穌說：「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你們一位訓慰師，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。」（約十四：16）「另外」就說明了不是與主耶穌同一位。

17節：「就是真理的聖靈，因祂常與你們同在（

主耶穌在復活的那日晚上，門徒已經從主那裏得著了內住的聖靈（生命）。主「向他們吹一口氣，說，你們受聖靈。」（約廿：22）他們得著了內住復活的基督的靈，即永遠的生命，還要遵照主的囑咐，在耶路撒冷等候十天，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，得到賜能力的聖靈，然後才能為主作見證。這個應許在五旬節應驗了。

徒一：5，主耶穌稱五旬節聖靈降臨是「受聖靈的浸」。徒二：4，聖經記載為「被聖靈充滿」。二：32-33，彼得解釋這件事為「聖靈澆灌」。所以這三個不同的名稱，乃是一件事情。

五旬節聖靈降臨以後，信徒受聖靈不再像門徒在五旬節前那樣分兩個階段——先受復活的聖靈，然後再受父所應許的賜能力的聖靈，乃是一次成功了。

二，五旬節以後：

五旬節聖靈降臨了，傾倒在全人類（凡有血氣的身上，如同神的靈覆照在水面上。聖靈的職事，如同日光等候在窗戶外，窗帘一拉開，日光就進入室內。罪人只要信主而接受主的救恩，聖靈就重生你，成為你的印記，聖靈的恩賜同時顯在人身身上。

領受聖靈恩賜的條件是：（徒二：38-39）

指主耶穌三年半與門徒同在），也要在你們裏面。」（這句話與20節「我也在你們裏面」相同）。這裏的保惠師，祂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（26節）等等，是指內住的聖靈。

26節主耶穌又說：「到那日（主復活的那一天），你們就知道我在父裏面，你們在我裏面，我也在你們裏面。」主耶穌復活的那日晚上，祂站在門徒們中間，向他們吹一口氣，說：「你們受聖靈」，門徒們就受了主復活的靈，就是基督從死裏復活，在另一個身位（聖靈）裏，住在信徒的心裏。約十四16-20的主的復活，在廿19應驗了。門徒已經有內住復活的生靈，下一步是需要聖靈能力作見證的問題，他們要等候父所應許的聖靈。

主耶穌復活以後，在地上顯現四十天，這期間祂應許賜能力的聖靈。

（二）賜能力的聖靈，是根據主耶穌被高舉，升天得榮耀而來。主耶穌將要升天時，最後的應許，記載在路廿四：44-49節。重要的話是：「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。」見證人必須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。

主說：「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，你們要在城裏等候，直到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。」路加寫使徒行傳的時候，在第一章重述這件事情。（一：

9-11 重述路廿四：50-51 主的被提升天。）

徒一：8，4-5 節說，等候父所應許的聖靈降下來，就是受聖靈的浸，即聖靈降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必得能力，作主的見證。

二：1-4 節，五旬節來臨，父所應許的聖靈降下來，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。

二：32-33 節中，彼得解釋二章 4 節的「被聖靈充滿」，是「聖靈澆灌」，也就是應驗一章 4，5，8 節的父所應許的聖靈，聖靈的浸，聖靈降在身上得能力，見證基督。二：38-39，三千人悔改、受浸、罪得赦免，同樣也領受了所應許的聖靈。

弗一：13，加三：13-14，同樣記載了外邦人因信基督，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。

徒九：17，保羅被聖靈充滿，起來受了浸。（18 節）

十：44-45，聖靈降在一切聽道的人身上，聖靈的恩賜也澆在外邦人身上，門徒就用水給他們施浸。

（17 節）

多三：5-6，先說重生的浸，接著就說，聖靈乃是藉著救主耶穌基督厚厚的澆灌在我們身上。「重生的浸」最清楚的記載在羅六 3-6：「我們若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，也要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。」

灌下來的聖靈是一位聖靈，聖靈的工作雖然不同，但是聖靈只有一位。（弗四：4；林前十二：4）

神的七靈差遣去普天下，在環境上安排管治，或在神的工作上，神的僕人被聖靈充滿，或者神的靈、基督、聖靈充滿我們裏面（羅八：9-11），就是我們裏面基督生命的長大，即「滿有聖靈」，這都是同一位聖靈的運行。這如同我們身體內外都有空氣，我們的皮膚與太空接觸，裏面的內臟也充滿了空氣。神說：「我豈不充滿天地麼？」（耶廿三：24），神藉著聖靈而無處不在。

二、聖靈顯在各人身上，為了得到工作的能力，為永活的基督作見證。（林前十二：7-11；羅十二：6-8；弗四：8-11；林前十四：12）

聖靈的工作，在傳道的时候使人受感動，覺得扎心。（徒二：27）

聖靈叫人自責，悔改歸主。（約十六：8）

聖靈使人的心感到火熱。（路廿四：32）

聖靈使人滿心喜樂。（徒十三：52）

一切聖靈的恩賜顯在各人身上，是為了使別人得益處而認識基督，為了使別人內住的生命達到豐盛的地步（滿有聖靈）。被聖靈充滿的目的，是為了見證

「受浸就是歸入基督的死，和祂一同埋葬，與祂一同復活。」

所以，重生的浸是根據主耶穌基督的死而復活，就是「從水和聖靈生的」（約三 5），也就是主復活的那天晚上向門徒吹氣的聖靈（約廿 22）。這裏的聖靈，與父所應許的賜能力的聖靈是兩件事情。

父所應許的賜能力的聖靈，記載在珥二：28-32，徒二：17-21 重述這段經節。約珥的時代，先知就受到啓示，預見主耶穌升天後，聖靈要降下來，神應許在未後的日子：「我要將我靈澆灌凡有血氣的。」

徒二：33 清楚記載：這位復活的耶穌，既被神的右手高舉在神的右邊，又從父受了所應許的聖靈：「澆灌下來。」

所以我們說，聖靈澆灌下來，聖靈降臨在人的身上，我們受聖靈的浸，被聖靈充滿，乃是根據主耶穌基督被高舉，升天而來的。

（三）五旬節以後，基督已經復活，又已經被高舉，升天得榮耀了，我們就同時接受重生的浸和聖靈的浸。

神的靈在五旬節澆灌了全人類，所以當我們心中的帕子一打開，聖靈就進入我們裏面，成為我們的生命，成為我們的能力。神的七靈，復活基督的靈，澆

永活的基督。

聖靈永遠不直接與聖徒的身體來往，是在人的靈裏聯繫（林前十四：17），不能以身體來代替靈的工作！

前面已經說明，徒：15，11：4，二：32-33 三處經文——聖靈的浸、被聖靈充滿、聖靈澆灌，是五旬節發生的同一件事情。但是，也有不同之處：

聖靈的浸只有一次，是歷史性的。

被聖靈充滿，可以有許多次。徒二：4 是宇宙第一次聖靈大大降臨下來，應驗了主的應許——要受聖靈的浸。聖經記載有約一百廿名門徒受了浸，當天又有三千人悔改，也都受了聖靈的浸。以後使徒講道、工作，又多次被聖靈充滿。

這如同家中的安裝了煤氣一樣，第一次開可比作靈浸，以後時常要開，可以比作多次被聖靈充滿。煤氣不是一直開著，乃是需要時則開，不需要時則關閉，但是煤氣沒有消失，仍舊在管子裏。所以聖靈已經在五旬節澆灌了，不需要再求聖靈澆灌，我們作主的工作時，只需要安靜在主面前，求主重新充滿你，這如同開煤氣一樣。

「我們不拘是猶太人、是外邦人，是為奴的、是自主的，都從一位聖靈受浸，成了一個身體。」（林

前十二：13），聖靈把所有的肢體聯結起來（有神生命的有機組合），成爲一個基督奧祕的身體。然後在「身體」裏，就有聖靈的交通，肢體互相供應。（參腓二：1，弗四：15-16）

在身體裏，我們連於元首基督，肢體彼此相助，百節各按各職（各盡其職），所以必須受聖靈的浸，才能成爲一個身體。

我得救才一個月的時候，生命非常幼小，一天外出遇見一位老年婦女對著我們唸佛經，我厭惡地把手帕一甩。當晚我去聚會，傳福音，這位被附的婦女蒙主釋放了，她告我：「今日你用手帕一甩，鬼就離開我了。」這就是基督奧祕身體的能力。

數十年來，我感覺到穿上了神的能力講道，有能力從我身上出去。事奉完畢後，我對主說：「我是無用的僕人，所作的一切乃是我應該作的，求你祝福你的信息。」我從來沒有身體發麻、發顫、發抖等的現象，也沒有講過一句方言。

肆，「滿有聖靈」與「被聖靈充滿」不同

滿有聖靈是生命的恩典；被聖靈充滿是工作的恩

注意28節），驢開口說出人的話來，預示巴蘭本身就是這樣，神藉著不像樣的人，能說出神的話來。不知有多少傳道人只知道do（做），不知道be（是）。

伍，神要「生命的恩典」與「工作的恩賜」相配

太廿五：1-13，主講的十個童女的比喻，著重的是燈和器皿裏的油。14-30節，主僕的比喻，著重的是二千、二千、五千銀子。

油是聖靈的生命，銀子是聖靈的恩賜。

加五：22-23，是聖靈結的果子，是指做童女說的。林前十二：7-11，羅十二：6-8，弗四：8，11，是指做僕人的聖靈的恩賜說的。

聖經中工作的恩賜，與生命的恩典一起講論時，比較容易分別出來，單獨講論時，就不容易分別。例如：弗四：7，我們各人蒙恩典，都是照基督所量給各人的恩賜。

羅十二：6，我們所得不同的恩賜，是照著所給我們的恩典。

約：三16，神把愛子賜給（Gave）世人。神把主耶穌當作一件贈品（Gift）白白賜給世人。

賜，兩者有極其密切的關係。

滿有聖靈如同純金；被聖靈充滿如同鍍金。
滿有聖靈如同瓶子裏充滿水；被聖靈充滿如同水澆灌花。

滿有聖靈是永恆的、不斷的、不變的（如果和主的關係一直是正常的、合一的）。

被聖靈充滿乃是多次的，需要時就有，不需要時就關閉。代上四23記載：「這些人都是竅匠，是尼他應（種植）和基低拉（種園的人）的居民，他們與王同處，爲王工作。」

此段經節串讀可三：12，主耶穌要門徒「常和自己同在，也要差他們去傳道。」

你是什麼——與王同處，常和主同在。
你做什么——爲王工作，差他們出去傳道。

「滿有聖靈」乃是一你是什麼」。

「聖靈充滿」乃是爲了「做」。

會親近主、與主同在、與王同處（住），乃是生命的表現，這是滿有聖靈才能做到的。這就是「主是葡萄樹，我們是枝子。」

爲王做工，被主差遣，完全是恩賜的問題。多少人只知道「做」（Do），不知道「是」（Be）。「做」是恩賜，「是」是生命。民廿一：21-30（請特別

羅六：23，神的恩賜（達祕譯本「Favour」恩惠、贈品）在基督裏賜給我們的乃是永生。這裏「基督」，「永生」（生命的恩典），神是作爲恩賜給我們。

光有恩賜、有工作，卻沒有恩典，缺乏做童女生命的油，是極其危險的。請看聖經中的例子：

（一）巴蘭是先知（彼後二：15-16）

神的靈降在他身上（民廿四：2），神的話（四次詩歌，民廿三：24）傳給巴蘭（民廿三：5）。但是他貪愛不義之工價，爲自己的過犯而受責備。神以不能說話的驢攔阻先知的狂妄（彼後一：16），其結局列爲行邪術的術士而被殺（書十二22）。

（二）耶和華賜福給參孫（士十三24-十六章）

耶和華的靈感動他（十三：24，25），耶和華的靈大大感動他（十四：6，19，十五：14），至終失敗在婦人大利拉的膝上（十六：19）。

（三）掃羅初蒙揀選時很謙卑（撒上九：21）

他說：「我不是以色列支派中至小的便雅憫人麼……。」神就賜給他一個新心（十：9），如同我們得重生，內心改變了。神的靈大大感動他，他在先知中受感說話（十節）。

十一：6-13，掃羅帶領三十萬以色列民，三萬猶

太人民戰勝了亞捫人，眾百姓就在耶和華面前立他為王。但是他屢次背叛神，為自己樹立紀念碑，嫉妒謀殺大衛，被惡魔多次攪擾，至終神藉著非利士人的手，叫掃羅死在自己的罪中。

〔四〕馬太七：21-23

這些人稱救主為主阿，主阿，且能運用恩賜，奉主的名傳道、趕鬼、行許多異能，但是到那日，主剖白說：「我不認識你們這些作惡的人。」（英譯，「不認識」為「不知道」）

〔五〕哥林多教會在恩賜上，沒有一樣不及人的（林前一：7），但是在生命上卻是吃奶的嬰孩（三：1-7）這些人的生命的恩典，配不上已得著的工作的恩賜，結局是可怕的，因為我們的神乃是烈火。（參來十：31，十二：28，29）

按神的國來講，我們是神的子民。（腓三：20）按神的家來說，我們是神的兒女。（羅八：15-16）按神的工作事奉來說，我們都是神的眾僕人，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。（參西三：24，四：1）

神的恩賜不交付路上人，乃交付神的兒女（太廿五：14-30）。良善而又忠心的僕人，或又惡又懶的僕人，每個神家中的人都有不同的恩賜，最少也有一千銀子。恩賜雖有大小之別，但目的都是為了使別人

言，唯遵守使徒的教訓，一起交通、擘餅、祈禱。（徒二：38-46）

五千人悔改，沒有說方言。（徒四：4）

珥二：28-32（徒二：17-21）記載聖靈澆灌的預言中，提到說預言、見異象、作異夢，沒有提到「方言」，更沒有說到受聖靈澆灌者，必定要說方言。

使徒保羅只有在哥林多書信中提及講方言，其他書信中都無提及。

四福音只有一處提到方言，馬可十六：17-18（參Strong氏聖經彙編），主說：「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，就是【一】奉我的名趕鬼，【二】說新方言，【三】手能拿蛇，【四】若喝了什麼毒物也必不受害，【五】手按病人就必好了。」

這五項神蹟中，第三、第四項現今很少見。聖經記載：保羅手拿毒蛇沒有受害。（徒廿八：3-6）以利沙先知的門徒喝毒物也沒有受害。（王下四：38-41）其他三項，列在林前十二：11的諸恩賜中。

主在這裏說，這五項是神蹟，說新方言既是神蹟，就不可能每位受靈浸者都會行的，乃是看主的旨意，按照聖靈運行隨己意賜予聖徒的。

施洗約翰在母腹裏就被聖靈充滿了，但是他一件神蹟也沒有行過（約十：41），卻為主耶穌作見證，

得益處。

神的家建立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（弗二：20）。神在教會中設立的恩賜，第一是使徒，第二是先知，但是如此大的恩賜，卻比不上愛的生命（參林前十二：28，十三：8）。

工人的本身比工人作的工更為重要的。

陸，關於「方言」

我在神面前侍立事奉，雖然已經半個世紀多，但是對「方言」的真理亮光學習有限，在此為著對主的忠心，對肢體憑愛心說誠實話，願意交通這個問題。

一，每位聖徒不可能都有方言的恩賜。

林前十二：8-11，記載的九種恩賜，是一位聖靈所運行，隨己意分給各人的。方言是九種恩賜之一，每個肢體不可能共有一種恩賜，也不可能一位肢體擁有九種恩賜，否則全身是眼，或者都是耳，都是嘴了。（參林前十二：14-21，29-30）十一：30說：「豈是都說方言的麼？」

二，撒瑪利亞門徒受了聖靈，沒有說方言。（徒八：14-17）五旬節以後，猶大教會三千人悔改奉主的名受洗，罪得赦免，領受所賜的聖靈，但是沒有講方

使多人歸主。以利沙得到以利亞加倍的聖靈，以利亞卻是宇宙中第二個被提的人。（以諾是第一個）

神賜給主耶穌的聖靈是無限量的，但是彼前二：21說：「基督也為你們受過苦，給你們留下榜樣，叫你們跟隨祂的腳蹤行。」很明顯，主耶穌沒有留下方言的榜樣，叫我們跟從。

追溯歷代教會中，神所大用的僕人們，內住滿有聖靈，又被聖靈充滿的：如奧古斯丁，蓋恩夫人，肯佩斯多馬，馬丁路德，衛斯理，宣信，達祕，叨雷，慕勒，戴德生，查理芬尼，慕安德烈，史百克，賓路易師母，羅伯斯伊文等等，他們並非都會方言。

勞倫斯著的「與神同在」，並沒有用方言與神交通，但是仍然能夠得到神時刻的同在。

用靈禱告，用方言禱告是造就自己；用悟性禱告，也用心靈和誠實敬拜神，藉著信心、愛心與神交通，也是造就自己。

三，方言的地位：

林前十四：18保羅說：「我說方言比你們眾人還多；但在教會中，寧可用悟性說五句教導人的話，強如說萬句方言。」五之數比其大二千倍的萬之數，是更為有效的。23-25節說出更強的理由。

使徒在林前十三章再比之，神就是愛，基督生命的彰顯就是愛，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愛。「先知講道之能，終必停止，知識也終必歸於無有。」「唯有愛是永不止息。」愛的生命比先知講道更強，先知講道比萬句方言更強。

哥林多教會聚會的時候雖然混亂、不安靜，使徒總結時還是說：要切慕作先知講道，也不要禁止方言。使徒論到運用恩賜的交通聚會，提到方言，只好兩個人、至多三個人輪流講，也要繙出來，若沒有人繙出來，就當在會中自動閉口，自己對神說就是了。

（這裏述說的方言，是從神來的，是林前十二：7，10節記載的聖靈的恩賜，並不指「真耶穌教會」那些人，連主的救贖，寶血都未接受，就全體同時大叫大喊的「方言」。數十年來，前一代人都認識「真耶穌教會」的方言是邪靈的假冒，按手時能傳遞靈（參徒八：17，十九：6），如果「真耶穌教會」的張巴拿巴按手於某人，就把他的邪靈傳遞給那人，他就會講假冒的方言。）

四、聖經中有許許多多悟性講道的例子：

徒一：16-22，一：14-36，二：12-36，四：8-12，卅：2-53，十：34-43，十二：16-42，十五：7-11，12-21，十七：22-31，廿：18-35

聖經卻沒有記載用方言講道，又繙出來的例子。林前十四：2「那說方言的，原不是對人說，乃是對神說……」，十四：14「我若用方言禱告，是我的靈禱告。」十四：28：「若沒有人繙，就當在會中閉口，只對自己和神說就是了。」

林前十四章說的方言，是注重禱告，十四：15就有「方言禱告」的名稱。「先知講道」是注重講道方面，沒有記載「方言講道」的名稱。

附：警告的話！

亞十三：2-4，耶十四：14-15，廿三：16，25-32，結十三：3-9

舊約時代就有假先知，和污穢的靈，用假預言、夢、異象來欺騙人。摩西在申十三：1-3提醒我們：「假先知所顯的神蹟奇事，雖有應驗，你也不可聽從……。」

太廿四：24，帖後二：9，新約中假基督、假先知能行神蹟奇事。啓十三：15假先知能叫獸像有生氣，能說話，將來不法的人，照撒但運動，行各樣異能神蹟，和一切虛假的事。

教會能攔阻不法的隱意顯露出來，教會未被取去（Take away，即被提）之前，應當有禱告的職責，來攔阻這些邪靈的作為。（帖後二：6-8）